证券代码: 835319 证券简称: 康安租赁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2025年9月11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9月11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 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319	康安租赁	2025年9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沙安拉	W 62 17 Th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sqrt{}$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	,	
2.00	议案》	V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3.00	的议案》	V	

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议案 3.00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1.00);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1日9:30-10:00
-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海宁市海昌南路 357 号海宁金融中心 C 座 10 层康安租赁大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范卫强 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南路 357 号海宁金融中心 C座 11 层 电话: 0573-80770902 传真: 0573-80770900
-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康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